

國立嘉義大學林森校區男生宿舍住宿公約

壹、一般規定

- 一、填寫住宿契約書，取回房間鑰匙後請立即核對寢室內財產用品無訛後，請全寢住宿同學簽名交管理員存查。
- 二、寢室內各項設備請同學愛惜使用，如有短缺或故障請填寫維修單並向值勤室工讀生反映。如因人為損壞則照價賠償。
- 三、離開寢室請隨手關閉照明及電扇開關。
- 四、個人物品請勿放置於公共區域，否則將以廢棄物處理之。
- 五、使用飲水機、脫水機等家電用品，請參考機體外使用說明。
- 六、維護公共區域（文康室、浴廁、晒衣場等）之清潔，並請依規定使用。
- 七、寢室內部清潔由各寢室負責，垃圾請分類（一般垃圾、回收垃圾）集中，並於每日上課前，自行攜至垃圾場分類丟棄，不可置於寢室外，以維護環境清潔。
- 八、各寢室請自行選定一位同學擔任室長，協助服務工作，以利各項政策之推行，表現良好者期末敘獎以資鼓勵。
- 九、寢室床位暨經排定後，不得任意私自更換，若有特殊理由請至值勤室填寫換寢室床位申請表，經換寢換床室友雙方同意才可變更。
- 十、住宿期間，違反「國立嘉義大學學生住宿管理規則」各項規定，累計扣點達 10 點者，依規定勒令退宿。

貳、特別規定

- 一、寢室內嚴禁炊膳及使用或存放違規電器用品與危險易燃物品。
- 二、舍區內禁止飼養寵物，如有特殊情形須經宿管會同意始准飼養（須向宿委會提出書面申請，詳細說明理由並附相片）。
- 三、使用有聲器物請控制音量，晚間 12 時後觀看影片及聽音樂請儘量使用耳機，以免影響室友或鄰室舍友。
- 四、舍區內(含公共區域)全面禁止吸煙，違規者一律勒令退宿。
- 五、本舍嚴禁飲酒及打麻將(含宿舍內放置酒類飲品或麻將均屬違反規定)，違規者將依宿舍管理規則嚴格辦理懲處。

參、門禁及外宿規定

- 一、宿舍門禁管制措施已全面取消，其餘宿舍相關規定，請參閱宿舍管理規則。
- 二、外宿應至樓長室填寫外宿登記簿，始可外宿。未依規定登記，而擅自外宿者，採累計記點，第一次記 2 點，第二次記 2 點，第三次記 4 點，第四次勒令退宿。

肆、緊急事件處理

- 一、舍內事務洽宿舍辦公室（值勤室）分機:2475；非服務時間緊急事故洽舍長室（2479）或撥打（05）2717373 洽蘭潭值勤教官協助處理。
- 二、舍外事務及校內外安全事件一律撥打（05）2717373 洽蘭潭值勤教官或 2416 林森校區警衛室專線尋求協助。

伍、會客

- 一、來賓請依規定辦理登記，未經允許不得進入寢室。
- 二、來賓、家長、親友及同學如因特殊原因需暫入住宿區，須於宿舍值勤室服務時間內完成相關手續後，穿著識別背心始可進入住宿區。
- 三、不得以任何理由留宿非本宿舍住宿生之任何人，違規者一律勒令退宿。

陸、退宿

- 一、寢室內請打掃乾淨，除公物外不得留下任何私人物品，垃圾請攜至垃圾場分類棄置。
- 二、請會同幹部清點財產及檢查室內環境清潔衛生，並繳回鑰匙，始可退宿。
- 三、未依規定辦理退宿者，依相關規定罰款。

柒、其他

- 一、本舍宿舍辦公室（值勤室）位於 121 室，服務時間：
一般時段 08:00～下午 17:00（中午仍有服務人員值班）
假日時間不服務。
- 二、信件及包裹請寄「嘉義市林森東路 151 號男生宿舍○○○寢室○床○○○同學收」，本舍收件後，再通知收件人，請收件人於服務時間內至宿舍辦公室（值勤室）領回。
- 三、個人貴重物品、金錢，請妥善保管，勿讓他人有機可趁。
- 四、新生進住後如對宿舍環境、各種規範適應不良，一週內完成退宿及公物點交無誤者，得全額退費，逾一週申請退宿者，依相關規定扣款。
- 五、請詳閱「國立嘉義大學學生住宿管理規則」各項規定，以確保個人權益。

本人已詳閱林森校區男生宿舍住宿公約，並願意遵守配合相關規範，做一個有公德心的居民，違規時無異議接受法規上之處分。

科系：_____ 學號：_____ 簽名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